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3年4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唐春山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2023年度，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继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深入建设和优化，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健康有序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听取。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及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董事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负责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此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公司高管的工作积极性，为公司创造用才、留才的经营环境，按照责、权、利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同意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刘大涛先生、张锦超先生、胡会国先生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职位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实绩等情况的审核通过，董事会拟提名唐春山先生、刘大涛先生、谢宁先生、胡会国先生、桂勋先生、郭永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柏龄先生、许青先生、赵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任期自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与会董事对候选人提名事项逐项表决如下：

1、提名唐春山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唐春山回避。

2、提名刘大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刘大涛回避。

3、提名谢宁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谢宁回避。

4、提名胡会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胡会国回避。

5、提名桂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提名郭永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郭永起回避。

7、提名李柏龄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李柏龄回避。

8、提名许青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许青回避。

9、提名赵倩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赵倩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集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提请召集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